

相信每人都有一個志願，而我的志願就是做一個田徑運動員。

為甚麼我想成為田徑運動員呢？因為我的父母都是田徑教練，所以我從小便對田徑有濃厚的興趣，而且我想在長大後，為香港爭光。

成為一個田徑運動員，需要有堅持不懈的精神和耐力，如果運動員沒有堅持不懈地練習，運動成績便會下降。在練習的時候，如果抱持馬馬虎虎的態度，那運動員就練不出好成績，且容易半途而廢，從此一事無成。

在成為田徑運動員前，我覺得其中一個難關是把體能練好，因為如果你沒有把體能練好，就無法進行一些高強度的訓練，所以良好的體能對成為運動員是非常重要的條件。為了在成為運動員前把體能練好，所以我練習時不能以馬馬虎虎的態度來應付練習。

最後，我希望我長大後能成為運動員，我會堅持練習，不受他人影響，努力實踐自己的志願。正所謂「有志者，事竟成」，我會努力不懈，將來成為一個優秀的田徑運動員。

回到我們之前的家，看着那已經很久都沒有打掃的陽台，讓我想起那次我刻骨銘心的經歷。

還記得那年是新年，我和爸媽買了煙花一起慶祝跨年，因為在室內放煙火的話可能會引致失火，所以我們選擇在家裏的陽台放。吃過年夜飯後，我就馬不停蹄地衝向了陽台，媽媽跟在我身後，溫柔又無奈地說：「小心點，別跌倒了，還有你才剛吃完飯，不要這麼大動作，會肚子痛的。」可我已經聽不進耳了，滿腦子都只想着玩。媽媽和爸爸看着這樣子的我，只是無奈地笑了笑，沒有出言制止。

跑到陽台，我拿出三枝小煙花分給爸爸媽媽和我自己，然後爸爸拿出打火機給我們點火。我向爸爸提出讓我親自點火，爸爸也欣然同意了，爸爸告訴我點火時的注意事項，不過我覺得他只是在嘮叨，並沒有留心聽。我按照爸爸教的方法燃點了打火機，給自己的煙花點上了火。爸爸見我安然無恙地點了火，便沒有多說甚麼了。我開心地拿着煙花走來走去，爸爸叮囑我小心點，別令自己燒傷。爸爸話音剛落，我「啊」的一聲哭了起來，爸爸媽媽急忙地走過來，爸爸憂心忡忡地說：「怎麼了？燒傷哪裏了？」媽媽地跑過來，期間腳掌不小心踩到了我掉在地上還冒着火光的煙花，媽媽疼得叫了一聲，但她還是連忙問我有沒有事。

我們去了醫院，醫生幫我檢查了傷口，開了點藥，我們才發現媽媽的腿也受傷了。媽媽檢查時，我在心裏想：爸爸媽媽平時對我噓寒問暖，我卻只覺得他們嘮叨。而當我喋喋不休地和他們分享瑣事，他們都會不厭其煩地回應，現在想起來，我真「忘恩負義」啊！

擁有這樣的家人，我真的應該好好珍惜啊！